

建鑫 2022 年第八期不良资产支持证券

信用评级报告 | 2022-11-16



评级结果

证券	预期信用评级	金额 (万元)	证券占比 (%)	占资产池比例 (%)	利率类型	法定到期日
优先档	AAAsf	35,800.0	80.3		9.3 固定	2027-01-26
次级档	NR	8,800.0	19.7		2.3 /	2027-01-26
超额抵押		341,690.4			88.4	
合计		386,290.4	100.0		100.0	

注: NR 表示未予评级。

惠誉博华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惠誉博华”) 已对“建鑫 2022 年第八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项下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 (以下简称“优先档证券”) 授予预期评级。上述证券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建设银行”) 发放的截至初始起算日已经成为不良贷款的信用卡债权构成的静态资产池为支持。优先档证券的评级反映了该等证券的利息获得及时支付以及本金在法定到期日前获得足额偿付的能力。

关键评级驱动因素

回收金额与回收时间: 惠誉博华基于历史数据及资产池特征分析, 并综合考量经济环境变化及 COVID-19 疫情对基础资产回收的潜在影响等因素, 确定对本交易应用 19.14% (即毛回收金额 73,948.2 万元) 的基准情景回收率假设, AAAsf 级别情景下回收率假设为 14.36%。同时, 惠誉博华根据历史回收数据得出资产池在基准情景下的回收时间分布, 并在现金流分析中对回收滞后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进行了测试。

现金流错配: 不良资产现金回收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因此存在资产池现金流入与优先档证券利息及优先税费支出错配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 本交易通过设置信托 (流动性) 储备账户, 对该风险进行缓释。

COVID-19 疫情带来的经济冲击: 惠誉博华对 COVID-19 疫情的传播和相关防控措施对经济产生的影响做了相关假设。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 2022 年前三季度中国 GDP 同比增长 3.0%, 惠誉博华预测 2022 年中国全年 GDP 增长率为 3.4%。考虑到疫情自今年初开始呈现反复态势, 部分地区生产经营活动因防控措施受到较为严重的冲击, 惠誉博华对于中国宏观经济的预测存在调整修正的可能。

贷款服务机构及操作风险: 本交易的发起机构和贷款服务机构是建设银行, 惠誉博华通过访谈对其信用卡业务的管理流程进行了考察, 并着重了解信用卡债权逾期后催收工作的具体操作。惠誉博华认为建设银行作为发起机构及贷款服务机构, 其信用卡发放和逾期催收管理制度完善、操作流程规范, 具备较为丰富的不良资产清收服务经验。

报告内容	页码
关键评级驱动因素	1
优势	2
关注	2
参与机构	2
同类交易对比	2
行业风险	3
资产分析	4
现金流分析	7
评级敏感性	8
交易结构	9
交易对手风险	9
评级标准应用、模型和数据充足性	11
附录 1: 贷款发放与逾期催收	12
附录 2: 资产支持证券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14
附录 3: 跟踪评级安排	15

本售前评级报告所示的预期评级并非最终评级, 仅反映了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惠誉博华所获得的信息。惠誉博华将在本交易发行后, 根据最终确定的交易信息及文件, 发布相关评级公告确认最终评级, 最终评级可能与预期评级有所不同。评级结果并不是买入、卖出或持有任何证券的建议。



分析师

王欢
+8610 5663 3812
huan.wang@fitchbohua.com

徐倩楠
+8610 5663 3815
qiannan.xu@fitchbohua.com

郑飞
+8610 5663 3816
fei.zheng@fitchbohua.com

李尽染
+8610 5663 3811
louis.li@fitchbohua.com

优势

高度分散的资产池：截至初始起算日，本交易单笔贷款平均未偿本息费余额为 2.3 万元，前十大借款人未偿本息费余额合计占比为 0.3%，借款人分布于 31 个省级行政区，基础资产分散程度较高。

充足的超额抵押：本交易优先档证券的信用支持来自基础资产的本息费回收款，优先档证券的发行规模为基础资产未偿本息费余额的 9.3%，具备充足的超额抵押。优先档证券能够通过 AAAsf 级别压力情景下的现金流测试，并有一定的缓冲。

有效的流动性风险缓释机制：本交易设置了信托（流动性）储备账户，并约定在现金流分配中以必备流动性储备金额为限向信托（流动性）储备账户存入储备金，其中必备流动性储备金额为下期应付的优先档证券利息及前序税费总额，惠誉博华认为上述交易安排能够充分缓释支付中断风险。

关注

资产池逾期期限较长：本交易资产池加权平均贷款逾期期限为 11.2 个月，逾期期限较长。对于不良信用卡债权，随着其逾期程度加深，回收难度将不断加大。惠誉博华设定基准情景回收率假设时已充分考虑逾期期限对回收的影响。

COVID-19 疫情导致的不确定性：为应对 2022 年初以来的 COVID-19 疫情反复，部分地区采取了较大规模的防控措施，相应地区生产经营活动因此受到冲击，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及违约贷款的催收处置受到阶段性影响。

现金流回收的不确定性：不良资产的回收情况受宏观经济、服务机构履职能力及区域司法环境等多重因素影响，基础资产回收率及回收时间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惠誉博华在对本交易进行回收分析及现金流测试时已充分考虑上述风险。

参与机构

机构角色	机构名称	机构简称
委托人/发起机构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贷款服务机构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受托人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信托
资金保管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光大银行北京分行
牵头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
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联席主承销商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证券
财务顾问	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资本
法律顾问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中伦律所
会计顾问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普华永道
登记托管机构/支付代理机构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央结算公司

来源：交易文件

同类交易对比

	建鑫 2022-8	建鑫 2022-6	建鑫 2022-4	建鑫 2022-1	建鑫 2021-9
初始起算日	2022-08-01	2022-06-01	2022-02-01	2021-11-01	2021-07-01
信托生效日	2022-11（预计）	2022-09	2022-06	2022-04	2021-11
利息支付频率	季付	季付	季付	季付	季付

适用评级标准

《结构融资主评级标准》（2022 年 8 月）

《消费贷款资产支持证券评级标准》（2022 年 8 月）

相关研究

《惠誉博华银行间市场消费贷 ABS 指数报告 2022Q2》

《稳增长政策街尾相随 经济复苏徐缓而笃定》

证券占比 ¹ -优先档 (%)	80.3	79.4	79.5	80.0	79.3
贷款本息费余额占比 ² -优先档 (%)	9.3	11.0	12.2	10.5	12.5
笔数及金额					
贷款笔数	164,646	167,688	128,336	40,195	103,128
未偿本金余额 (万元)	304,807.2	294,604.7	214,083.0	102,655.4	168,953.9
未偿本息费余额 (万元)	81,483.1	54,870.7	39,523.4	24,145.0	38,826.5
未偿本息费余额 (万元)	386,290.4	349,475.4	253,606.3	126,800.4	207,780.4
单笔贷款平均未偿本息费余额 (万元)	2.3	2.1	2.0	3.2	2.0
单笔贷款最大未偿本息费余额 (万元)	186.1	73.4	77.6	95.5	67.9
期限					
加权 ³ 平均贷款逾期期限 (月)	11.2	5.6	5.1	5.7	6.1
五级分类分布 (%)					
次级	30.5	30.3	41.2	17.8	38.6
可疑	35.5	47.9	46.7	57.4	39.6
损失	33.9	21.9	12.1	24.8	21.8
借款人					
借款人户数	146,181	150,954	117,202	33,181	92,234
前十大借款人本息费余额占比 (%)	0.3	0.2	0.2	0.5	0.3
加权平均授信额度 (万元)	2.1	2.1	2.1	2.6	2.3
加权平均年龄 (岁)	38.5	38.0	37.9	39.8	38.9
加权平均年收入 (万元)	16.7	16.1	15.4	18.5	16.5
借款人所在地区⁴分布前三 (%)					
地区 1	广东 (16.1)	广东 (11.7)	广东 (11.3)	广东 (13.6)	广东 (13.7)
地区 2	湖南 (8.0)	河南 (5.7)	湖南 (6.1)	湖南 (6.0)	湖南 (6.9)
地区 3	河南 (5.8)	山东 (4.6)	河南 (5.7)	河南 (6.0)	河南 (5.7)

注：若占比之和不等于 100 或数值加总不等于合计值是四舍五入导致，下同。

来源：建设银行、中国债券信息网、惠誉博华

行业风险

宏观及行业风险

经济环境恶化将导致居民收入增速放缓，失业率上升，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及还款意愿受到冲击。此外，对发生疫情地区实施的封控措施将对该地区的催收工作产生阶段性影响。2022 年初以来，一些突发因素超出市场预期，全球通货膨胀持续走高、俄乌冲突导致地缘政治恶化，外部不稳定性加大。此外，与 2020 年疫情相比，COVID-19 病毒 Omicron 变异毒株的超强传染性，导致近期疫情超预期扩散、波及面更广。在严格执行“动态清零”政策的背景下，不少城市和地区相继实施了封控措施，这些因素叠加致使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的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进一步放大，经济增长再度承压。

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和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中国政府加快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政策措施，三季度经济徐缓复苏，2022 年前三季度 GDP 同比增长 3.0%。预计四季度作为稳增长重要抓手的基建投资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制造业投资亦将维持良好增长势头，消费有望

¹ 证券占比=该档证券发行金额/证券发行总额。

² 贷款本息费余额占比=该档证券发行金额/初始起算日贷款未偿本息费余额。

³ 如无特殊说明，本报告披露的指标加权平均值权重为初始起算日贷款未偿本息费余额。

⁴ 借款人所在地区按照客户分行为口径进行披露，下同。

逐步回暖改善，经济增长将进一步加快。惠誉博华预测 2022 年中国全年 GDP 增长率为 3.4%。考虑到宏观经济仍存在不确定性，惠誉博华对于中国宏观经济的预测存在调整修正的可能。

资产分析

资产池概要

本交易的入池资产为发起机构建设银行发放的信用卡债权，截至初始起算日，入池资产根据建设银行的贷款风险五级分类标准划分为次级、可疑或损失类。

入池资产合格标准

根据交易文件的约定，本交易基础资产为建设银行发放的且满足合格标准的信用卡债权。基础资产中每笔信用卡债权在初始起算日和信托财产交付日需满足以下合格标准（以下各项对时间另有说明的除外）：

- 1 债务人在申请信用卡账户时为中国公民或永久居民，且年满 18 周岁；
- 2 相关信用卡账户项下的所有应付金额均以人民币为单位；
- 3 相关信用卡账户为个人卡卡类账户；
- 4 在初始起算日债务人对债权形成的事实和金额无争议；
- 5 在初始起算日根据建设银行的贷款风险分类标准，资产为次级、可疑或损失类；
- 6 建设银行已办理相关信用卡账户的停卡手续；
- 7 建设银行未曾减免每笔信用卡债权对应的本金和利息；
- 8 信用卡账户及资产适用中国法律；
- 9 债务人在建设银行的全部信用卡账户及其项下的全部信用卡债权均全部入池；
- 10 建设银行合法拥有每笔资产，且未在资产上设定质押或其他权利负担；
- 11 建设银行在相关信用卡账户项下，除信用卡债权和附属担保权益（如有）外，不享有抵债资产；
- 12 信用卡债权的全部或部分未被建设银行核销；
- 13 资产可以进行合法有效的转让，无需取得债务人或任何第三方的同意。

来源：交易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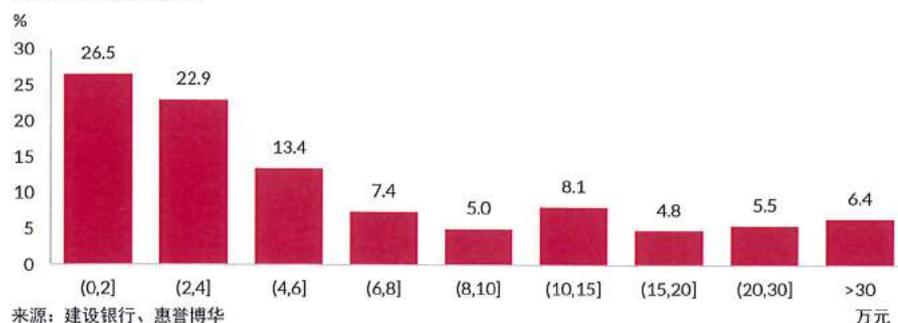
建设银行对本交易入池资产满足合格标准做出陈述和保证。如果发现不合格资产，发起机构应当按照交易文件的规定向受托人赎回相应资产。

基础资产分布⁵

不良贷款特征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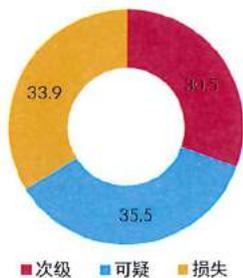
本交易入池资产均为建设银行发放的、已成为不良贷款的信用卡债权，其中部分贷款附有汽车作为抵押物。入池贷款五级分类均匀分布于次级、可疑、损失。截至初始起算日，本交易单笔贷款平均未偿本息费余额为 2.3 万元，加权平均贷款逾期期限为 11.2 个月，资产池逾期期限集中在 3 至 5 个月。

未偿本息费余额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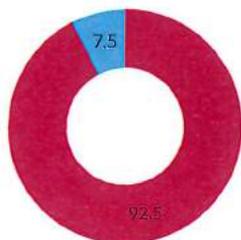
⁵ 除特殊说明，分布数据均以初始起算日贷款未偿本息费余额进行统计，环形图中数字为百分比。

贷款五级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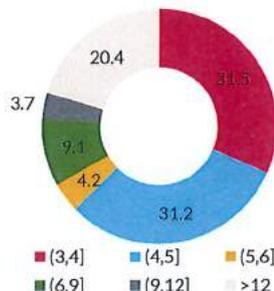
■ 次级 ■ 可疑 ■ 损失

贷款担保方式



■ 信用 ■ 抵押

贷款逾期期限/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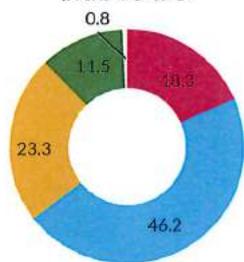
■ (3,4] ■ (4,5] ■ (5,6] ■ (6,9] ■ (9,12] ■ >12

来源：建设银行、惠誉博华

借款人特征分布

借款人特征方面，建设银行提供的数据显示，本交易大部分借款人初始起算日年龄在 30 岁至 40 岁之间。借款人所属行业中占比最高的为制造业。借款人年收入主要集中在 10 万元以内。按借款人所属分行统计，基础资产分布于全国多个地区，前三大地区未偿本息费余额合计占比为 29.9%。

借款人年龄/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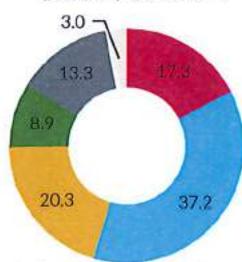
■ (18,30] ■ (30,40] ■ (40,50] ■ (50,60] ■ >60

借款人行业



■ 制造业 ■ 非稳定工作 ■ 建筑、房地产 ■ 机关事业 ■ 批发、零售 ■ 通讯、科技 ■ 一般服务 ■ 其他 ■ 零售、科技 ■ 餐饮、住宿业 ■ 运输、物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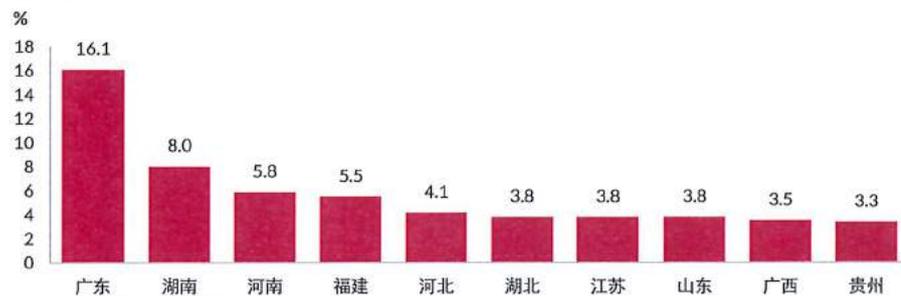
借款人年收入/万元



■ (0,5] ■ (5,10] ■ (10,15] ■ (15,20] ■ (20,50] ■ >50

来源：建设银行、惠誉博华

借款人所在前十大地区分布



来源：建设银行、惠誉博华

回收率分析

惠誉博华分析不良资产证券化交易回收水平的方法及过程依赖于基础资产的类型。对于资产池足够分散且同质性高的个人不良贷款，惠誉博华将考察发起机构/贷款服务机构管理的同类型不良贷款的历史回收表现，以评估一定回收期内通过向债务人追偿可能实现的回收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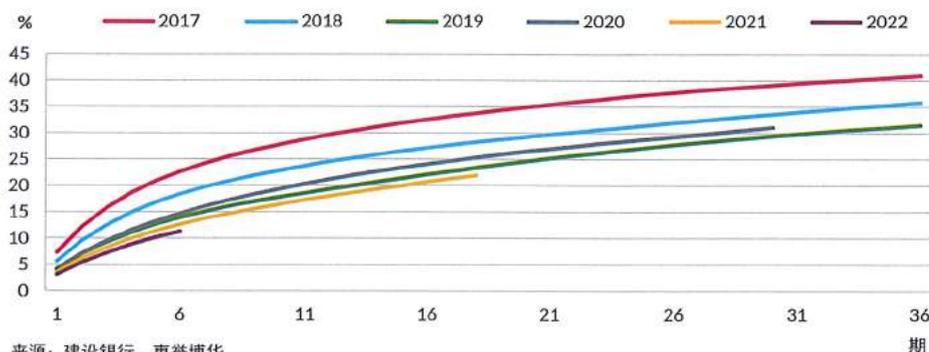
本交易基础资产均为不良个人信用卡债权，惠誉博华对基础资产回收水平的分析主要依据对发起机构提供的历史静态回收数据及本交易资产池特征的量化分析。

历史数据分析

建设银行向惠誉博华提供了 2017 年 1 月至 2022 年 7 月期间，违约的每笔信用卡债权在成为不良后 36 期的各期回收数据及 36 期以上的合计回收数据。

随着监管不断加强对催收行为规范的管理，叠加经济环境变化及 COVID-19 疫情的影响，近几年建设银行不良信用卡债权回收水平呈波动下行趋势。从历史静态池累计回收率⁶曲线的斜率可以观察到，不良信用卡债权各期回收水平呈逐期下降趋势。整体来看，随着逾期程度加深，回收难度不断加大，因此进入不良后账龄越长的贷款，其预期回收水平越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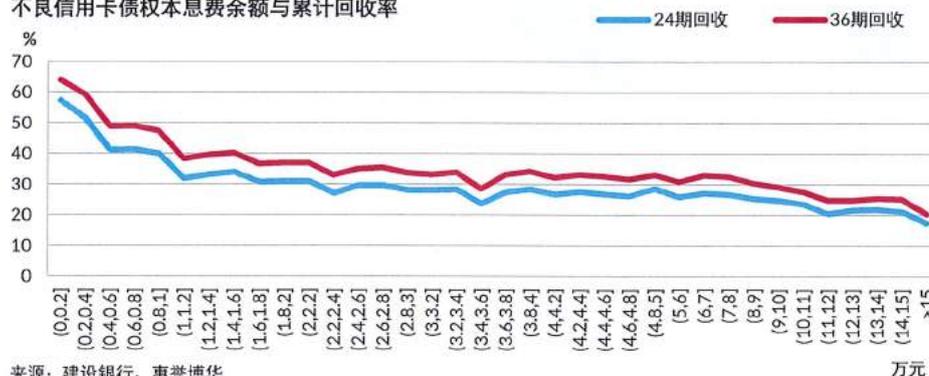
静态池累计回收率



来源：建设银行、惠誉博华

对于不良信用卡债权，一般而言债权余额越大意味着债务人偿债压力越大、催收难度越高，因此回收率通常随着信用卡债权余额的升高而降低。历史数据显示，从不同金额分组的累计回收率来看，建设银行不良信用卡债权的历史回收水平与不良发生时的信用卡债权余额大致成负相关关系。

不良信用卡债权本息费余额与累计回收率



来源：建设银行、惠誉博华

基准情景下的回收率

经惠誉博华分析，确定影响本交易基础资产入池后回收表现的主要因素有：信用卡债权金额、违约后的账龄及入池前的回收情况。因此，惠誉博华按以上三个维度对本交易基础资产进行分组，并根据历史数据中同类型资产的回收表现对各分组的 36 期回收率进行估计，同时结合对宏观经济的预期，最终确定本交易基准情景下回收率假设为 19.14%。

压力情景假设

在确定基准情景下的回收率假设后，惠誉博华将对不同评级情景应用不同的压力以反映基础资产实际回收表现可能比基准情景下预期表现更差的风险。压力情景下的回收率假设是现金流模型的重要输入项，将为解释经济恶化对交易现金流的影响提供分析基础。本交易资产池在基准情景及压力情景下的回收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⁶ 累计回收金额占贷款进入不良时未偿本息费的比例，下同。

评级假设	回收率 (%)
AAA _{sf}	14.36
基准情景	19.14

注：以上回收率均为未考虑处置费用支出的毛回收率。

来源：惠誉博华

现金流分析

现金流分配顺序

本交易优先档证券为过手摊还型证券，交易按季支付，交易通过信托账户下的信托收款账户、信托付款账户和信托（流动性）储备账户进行资金归集和现金流分配。

一般情况下，贷款服务机构需按季将扣除处置费用的处置收入转付至信托账户。在每个信托分配日，该等资金与按交易文件约定从其他账户转入信托收款账户的资金总额，将按照下表所示顺序进行分配（如不足以分配，同顺序的各项应受偿金额按比例分配，且各项所差金额应按以下顺序在下一期分配，下同）。

违约事件发生前的现金流分配顺序

1-2	按顺序支付税费、发行费用
3	同顺序支付不包括贷款服务机构在内的参与机构报酬、优先支出上限内的可报销费用、受托人垫付的代为发送权利完善通知所发生的费用
4	优先档证券利息
5	流动性储备金
6	优先支出上限外可报销费用
7	优先档证券本金
8	贷款服务机构基本服务费
9	次级档证券本金
10	次级档证券固定资金成本
11	剩余资金的 90% 作为贷款服务机构的超额奖励服务费
12	剩余资金全部作为次级档证券的收益

来源：交易文件

违约事件发生后的现金流分配顺序

1-2	按顺序支付税费、发行费用
3	同顺序支付不包括贷款服务机构在内的参与机构报酬、参与机构可报销的实际费用、受托人垫付的代为发送权利完善通知所发生的费用
4	优先档证券利息
5	优先档证券本金
6	贷款服务机构基本服务费
7	次级档证券本金
8	次级档证券固定资金成本
9	剩余资金的 90% 作为贷款服务机构的超额奖励服务费
10	剩余资金全部作为次级档证券的收益

来源：交易文件

违约事件

- 1 信托财产在支付日后 5 个工作日内（或在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允许的宽限期内）不能足额支付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应付未付利息的；
- 2 信托财产在法定到期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或在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允许的宽限期内）不能足额支付当时应偿付但尚未清偿的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本金的。

来源：交易文件

信用支持

本交易优先档证券的信用支持来自基础资产的本息费回收款，优先档证券的发行规模为基础资产未偿本息费余额的 9.3%，具备充足的超额抵押。本交易次级档证券不设票面利率，其本金及收益在优先档证券本金偿付完毕前不会得到偿付。

流动性储备

本交易设置了信托（流动性）储备账户用于存放流动性储备金，交易约定的必备流动性储备金额为下期优先档证券利息及偿付顺序在此之前的应付金额之总和。在每个信托分配日，若信托收款账户内的资金不足以支付至优先档证券利息，则将信托（流动性）储备账户中等值于短缺金额的款项转入信托收款账户参与现金流分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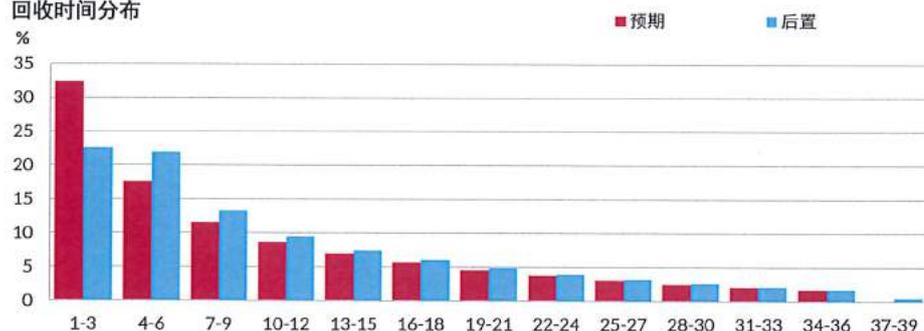
现金流压力测试

惠誉博华使用现金流模型模拟本交易的现金流机制以及关键参数假设，进而分析受评证券所获信用支持是否能够满足各压力情景下证券利息的及时支付以及证券本金在法定到期日前的足额偿付。根据惠誉博华的测试及分析结果，本交易优先档证券能够通过 AAAsf 评级，并且有一定的缓冲。

情景假设	AAAsf 压力情景
回收率	14.36%
回收时间	预期/后置，详见下图
优先档证券利率	3.4%

来源：惠誉博华

回收时间分布



注：在回收时间后置情景中，假设每期回收款30%的金额延后3个月。

来源：惠誉博华

评级敏感性

评级敏感性分析考量了在假设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模型隐含评级对额外压力下某个假设变动的敏感性，并借此反映特定环境下的资产表现可能对模型隐含评级造成的影响。结构融资交易暴露于多个动态风险因素之下，而敏感性分析只描述了其中某些输入变量对模型隐含评级的影响。该分析旨在提供关于评级对模型假设的敏感性信息，不能作为未来基础资产表现的预测。评级敏感性分析不影响惠誉博华对本交易优先档证券 AAAsf 预期信用评级的评定。

模型隐含评级	优先档证券
原始假设	AAA _{sf}
预期回收率下降 10%	AA _{sf}
预期回收率下降 15%	AA _{-sf}

注：敏感性分析测算结果中的模型隐含评级不代表惠誉博华对受评证券预期信用评级的评定。

来源：惠誉博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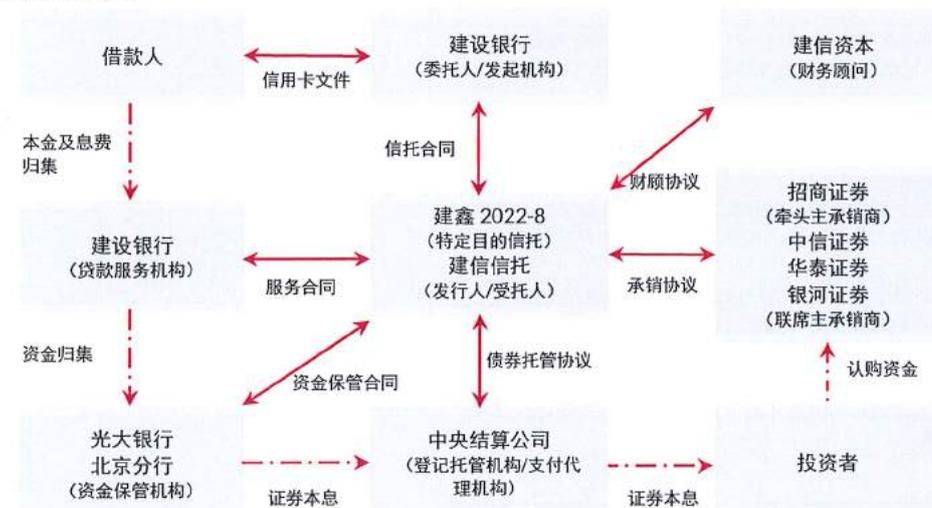
交易结构

资产信托和真实出售

根据交易文件的规定，建设银行作为发起机构以其发放的部分处于不良状态的信用卡债权作为信托财产委托给受托人建信信托，并设立特定目的信托“建鑫 2022 年第八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受托人将代表特定目的信托根据交易文件约定履行职责，并发行优先档证券及次级档证券。

惠誉博华评估了法律顾问为本交易出具的法律意见，内容涵盖了交易文件及信托设立的合法性、资产转让的合法性、发起机构与受托人破产风险对信托财产的影响以及发行、销售及持有资产支持证券的合法性，该等意见表明本交易遵循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信贷资产证券化的相关规定，并且基础资产能够实现真实出售以及与发起机构及受托人的破产隔离。法律顾问所出具的法律意见能够支持惠誉博华的分析假设。

交易结构图



来源：交易文件

交易对手风险

结构融资交易均涉及对交易对手的依赖性，这种依赖性可能体现为操作与运营依赖、信用风险暴露或二者的结合。因此，除了与基础资产表现相关的核心信用风险外，惠誉博华还将依据《结构融资主评级标准》分析结构融资交易中与交易对手相关的风险。

后备贷款服务

本交易在信托成立时并未指定后备贷款服务机构，根据交易文件的约定，当惠誉博华确认建设银行的主体信用质量低于 A 级时，则受托人应尽快并最迟须在此后 90 日内召集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并由其选任后备贷款服务机构。若贷款服务机构解任事件发生，但尚未委任后备贷款服务机构，或尚不存在后备贷款服务机构，受托人应立即召集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将有权指示受托人委任替代贷款服务机构。贷款服务机构被解任后，在委任替代贷款服务机构/后备贷款服务机构之前，被解任的贷款服务机构仍应按交易文件约定应

继续提供服务。继任的后备贷款服务机构/替代贷款服务机构必须经惠誉博华确认其主体信用质量不低于 A 级。

潜在的后备贷款服务机构主要为从事信用卡业务的其他商业银行。本交易的交易文件约定回收款在支付完次级档证券固定资金成本后 90% 的剩余资金作为贷款服务机构浮动报酬，惠誉博华认为这有利于吸引后备贷款服务机构。

贷款服务机构解任事件

根据交易文件约定，以下各事件均构成贷款服务机构解任事件：

- 1 贷款服务机构未能在处置收入转付日根据《服务合同》按时付款（除非由于贷款服务机构不能控制的技术故障、计算机故障或电汇支付系统故障等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及时付款，而经受托人同意处置收入转付日顺延），且在处置收入转付日或顺延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仍未付款；
- 2 贷款服务机构停止经营或明确表示停止经营其信用卡业务；
- 3 发生与贷款服务机构有关的丧失清偿能力事件；
- 4 贷款服务机构未能保持履行《服务合同》项下实质性义务所需的资格、许可、批准、授权和/或同意，或上述资格、许可、批准、授权和/或同意被中止、收回或撤销；
- 5 贷款服务机构未能按时提供相关期间贷款服务机构报告或相关会计年度的年度贷款服务机构报告（除非由于贷款服务机构不能控制的技术故障、计算机故障或电汇支付系统故障等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及时提供，而经受托人同意贷款服务机构提供期间贷款服务机构报告或年度贷款服务机构报告的日期延后），且在其应当提供报告的最晚日期或顺延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
- 6 贷款服务机构严重违反：(i) 除付款义务和提供报告义务以外的其他义务；(ii) 贷款服务机构在交易文件中所做的任何陈述和保证，且在贷款服务机构实际得知（不管是否收到受托人的通知）该等违约行为后，该行为仍持续超过 30 个工作日，以致对信托财产的回收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7 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合理认为已经发生与贷款服务机构有关的重大不利变化；
- 8 仅在建设银行作为贷款服务机构时，贷款服务机构在信托生效后 90 日内，未能按照《服务合同》的约定对所有账户记录原件以及与上述账户记录相关的所有文件按《服务合同》的约定进行保管；
- 9 在将执行商定程序报告的结果书面通知贷款服务机构后的 90 日内，受托人合理地认为：(i) 执行商定程序报告表明贷款服务机构已经实质性违反其在任何交易文件中所做的陈述或保证；或 (ii) 上述审阅结果不令人满意时，受托人应立即通知贷款服务机构。贷款服务机构在接到该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应向受托人书面出具回复意见。如果受托人对贷款服务机构的书面回复意见仍不满意，则受托人将上述相关事项提交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决议，且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合理认为已经发生重大不利影响；
- 10 受托人根据《服务合同》的约定，提出针对贷款服务机构对资产池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及处置回收的合理意见或建议（包括但不限于对贷款服务机构报告的合理修改意见等）时，贷款服务机构拒不执行且没有合理理由的，导致对资产池的回收产生不利影响等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 11 受托人合理认为贷款服务机构存在违反《服务合同》约定的其他行为，导致对资产池的回收产生不利影响等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来源：交易文件

资金保管机构

受托人将在资金保管机构为本交易开立独立人民币信托专用账户。该账户项下分别设立信托收款账户、信托付款账户及信托（流动性）储备账户。

经惠誉博华分析，认为本交易的资金保管机构是合格交易对手。同时交易设有相关缓释措施，当惠誉博华确认资金保管机构（包括当前的资金保管机构及其继任机构）的主体信用质量低于 A 级时，将触发资金保管机构解任事件。

发生资金保管机构解任事件之后，根据交易文件，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应任命替代资金保管机构，且替代资金保管机构信用质量需经惠誉博华确认能够支持相关债项评级。

合格投资

根据交易文件约定，受托人可以指示资金保管机构将信托账户中的资金进行合格投资，合格投资范围仅限于：与合格实体进行的以人民币计价和结算的金融机构存款；符合监管规定的、流

动性好、变现能力强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货币市场基金及中国人民银行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产品。其中合格实体为惠誉博华确认主体信用质量高于或等于 A 级的金融机构。

惠誉博华认可交易文件对合格投资的约定，但考虑到合格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并未将其计入每个支付日的待分配资金。

支付中断风险

惠誉博华确认本交易的贷款服务机构建设银行是合格交易对手，能够支持惠誉博华对优先档证券的评级。本交易设置了相关的替换安排，若惠誉博华确认贷款服务机构的主体信用质量低于 A 级时，将会触发贷款服务机构替换安排。此外，本交易设置了内部流动性储备，其必备流动性储备金额为下期应付的优先档证券利息及前序税费之总和。惠誉博华认为本交易的支付中断风险得到了充分缓释。

混同风险

经惠誉博华分析，认为本交易的贷款服务机构建设银行是合格交易对手。本交易设置了相关的结构性缓释机制。当惠誉博华确认贷款服务机构的主体信用质量低于 A 级时，贷款服务机构将于收到每笔回收款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将回收款转付至信托账户。惠誉博华认为回收款转付频率的提高能够降低混同风险敞口，而贷款服务机构的替换安排能够进一步充分缓释本交易的混同风险。

抵销风险

根据交易文件约定，如果借款人依据中国法律行使抵销权且被抵销债权属于委托人已交付设立信托的信托财产，则委托人应无时滞地将相当于被抵销款项的资金全额支付给贷款服务机构，作为借款人偿还的相应数额的还款，并同时通知受托人。此外，在中国目前商业银行被接管的案例中，从中国人民银行和存款保险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对个人储蓄存款的保障实践来看，中国存款保险制度也能够较好地缓释抵销风险。惠誉博华认为本交易的抵销风险很小，且相关交易安排能够进一步缓释抵销风险。

评级标准应用、模型和数据充足性

评级标准应用

本交易适用的评级标准为：

- 《结构融资主评级标准》（2022 年 8 月）
- 《消费贷款资产支持证券评级标准》（2022 年 8 月）

模型

本交易适用的模型为：

- 惠誉博华 NPAS 现金流模型

数据充足性

建设银行向惠誉博华提供的数据如下：

- 2017 年 1 月至 2022 年 7 月，其信用卡债权首次成为不良贷款后的历史回收数据（逐笔）；
- 截至初始起算日的本交易资产池信息表。

惠誉博华还审查了其他信息来源，以验证这些数据是否具有市场代表性。资料包括：

- 中国其他正常类及不良类信用卡债权证券化交易的公开数据；
- 其他相关行业研究。

附录 1：贷款发放与逾期催收

发起机构概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54 年 10 月，是一家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北京。建设银行于 2005 年 10 月和 2007 年 9 月分别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其多项核心经营指标居于市场领先地位。建设银行年报显示 2011 年至 2021 年，其信用卡贷款规模年化复合增长率达 24.8%，整体呈现高速增长。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建设银行信用卡贷款余额为 9,103.1 亿元，同比增长 8.4%，增速有所放缓。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建设银行信用卡贷款不良率为 1.44%，虽较年初小幅上涨，但仍处于同业中的较低水平。



信用卡贷款发放

个人信用卡申请

建设银行个人信用卡申请渠道包括建设银行各分支行营业网点、建设银行网站、网银、手机银行和微信公众号等。有意申办建设银行信用卡的客户可前往建设银行营业网点，或通过其网站信用卡主页、微信公众号、龙卡信用卡微信订阅号等渠道，了解信用卡产品相关信息、信用卡领用协议、信用卡章程及重要提示等相关内容。申请形式包括填写纸质申请表或通过电子渠道在线填写申请信息，抄录重要提示语句后签名。所有纸质申请资料由业务人员通过建设银行柜面业务集中处理系统进行扫描上传。

个人信用卡审核

提交申请的客户经由系统自动核查信息，包括连接人民银行征信系统对客户信用报告全面核查，以及连接其他行内、行外信用数据库完成必要信息比对。建设银行采用计量模型与人工作业相结合的方式，遵循信用卡征信审批作业规范和信用卡授信政策，评估客户的还款能力、还款意愿、收入和居所稳定性，核准客户是否准入，并对准入的客户核定信用卡授信额度。此外，授信额度超过一定金额的信用卡申请，作业机构需按照相关制度逐级提交审批。

信用卡分期业务申请与审批

已持有建设银行信用卡的持卡人，只要其持卡种类符合要求，且符合业务准入政策，申请金额在一般分期可用额度内，均可申请一般分期业务。整个审批过程主要由建设银行信用卡中心系统自动完成，由信用卡中心按照综合评定结果决定是否批准该笔分期业务的发放。

专项分期业务是指客户向建设银行申请用其龙卡信用卡购买大额耐用消费品或服务，经银行审批核准，根据产品类型完成请款手续后，银行授予专项额度，并根据事先约定形式，通过委托放款或分期卡自主支用完成调额放款。建设银行将对提交申请的客户核查人民银行征信系统信用报告，行内、行外相关信息，运用电话、面谈、上门等方式，评估客户还款能力、还款意愿、收入和居所稳定性，核准客户是否符合办理专项分期业务的条件，并对可以办理专项分期业务的客户核定专项分期专用额度。

信用卡额度管理

建设银行以客户收入为基础，以稳定性为前提，综合客户信用状况、风险属性及内部评级等信息对客户综合授信额度进行管理。其信用卡业务额度管理遵循“总授信控制原则、资本回报率

向原则、收益和风险平衡原则、客户满意度提升原则和依法合规性原则”，利用模型、统计分析工具等多种科学方法，制定业务策略并定期进行追踪管理及调整客户授信。

对已出账单申请分期，分期的总金额需限制在当月可申请账单分期消费金额的 90%。对未出账单的交易申请分期，除需满足建设银行对于交易性质的限制之外，可申请分期的总金额须等于该笔交易金额的总和，目前建设银行不支持对未出账单的单笔交易进行部分金额的分期。分期业务的可申请金额也受建设银行客户综合授信额度体系统筹管理，建设银行在受理审批时将综合考虑相关账户固定额度、历史分期还款情况等因素。

信用卡逾期贷款催收

总行信用卡中心负责全行不良信用卡债权的管理，主要职责包括全行信用卡催收处置计划的制定及考核、催收业务相关政策制度的制定与完善、催收业务相关系统的建设以及特定类型客户的集中催收。分行负责信用卡催收业务的具体运营，主要职责包括催收目标的细化、催收业务的日常管理以及辖内逾期客户催收工作的开展落实。

对于逾期 90 天以上的不良类客户，建设银行综合运用电话、面对面、司法、公告等催收措施，结合客户的基本特征、职业性质、社会地位、欠款金额等采取差异化的催收策略。在催收过程中，将利用行内外信息查询系统排查客户的财产线索，最大限度地保全本行资产。

在催收过程中，建设银行将根据业务规模及人力情况，采取自催和委外催收相结合的方式，在开展委外催收时，通过末位轮空和择优补充的方式，优先选取回收业绩好、服务品质高、内部管理规范的外部催收机构，促进外部催收机构良性竞争，提高委外催收效果。

对于经过多次催收仍无法促使其还款的客户，建设银行将及时采取向公安机关报案、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等司法措施。

资产处置机构选聘与管理

催收机构的选任、管理与考核：建设银行各分行对于外部催收机构从管理能力、行业地位、财务稳健性、经营声誉、企业文化、技术实力、服务质量、突发事件应对能力、信息安全保障机制、对银行业的熟悉程度、同业合作经验等方面进行资质调查，对于有合作意向的外部催收机构，报总行资质评估，总行对分行上报的外部催收机构从业务规模、回收业绩、服务品质等方面综合考评，确定合作的外部催收机构资质。分行根据总行资质评估意见，通过集中采购确认合作。总行和分行定期对合作的外部催收机构从回收业绩、服务品质、催收措施到位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考评，并根据考评结果决定外部催收机构的账户分配及合作续约。

律所的选任、管理和考核：建设银行各分行按照建设银行相关业务规定对外包律所进行评审选任，选任时重点考查律师事务所的业务规模、优势资源、代理类似案件的效果、对案情的分析能力及应对措施、报价及付费方式的合理性以及事务所的律师个人能力与综合实力等因素。决定聘用的律所履行相应签约手续后，各分行按照相关办法规定对律所进行管理、监督和考核，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现场和非现场稽核。

建设银行对不良资产证券化交易的服务经验

建设银行是银行间债券市场信贷资产证券化的重要参与机构，累计发起 46 单不良资产证券化交易，其中 17 单以不良信用卡债权为基础资产。作为服务机构，建设银行遵循个人不良资产回收及证券偿付要求为原则，对证券化资产参照自有资产的管理标准进行管理。截至目前，建设银行所服务的不良资产证券化交易均未因其发生过违约事件、加速清偿事件、贷款服务机构解任事件、权利完善事件、丧失清偿能力事件和重大不利影响事件。建设银行的服务能力良好，在 COVID-19 疫情管控期间也保持了良好的服务连贯性和稳定性，其未来丧失服务能力的可能性极小。

附录 2：资产支持证券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惠誉博华结构化产品评级符号适用于结构化产品的评级，反映了惠誉博华对结构化产品违约相对可能性的观点，通常授予某个单独证券或某档次证券，而不会授予发行主体。具体等级划分为四等十级，符号表示分别为 AAA_{sf}、AA_{sf}、A_{sf}、BBB_{sf}、BB_{sf}、B_{sf}、CCC_{sf}、CC_{sf}、C_{sf}、D_{sf}，除 AAA_{sf} 等级与 CCC_{sf} 以下等级外，惠誉博华将对其余等级应用调整符号“+”或“-”，表示对应级别组内不同级别的相对水平，即略高或略低于对应等级。各等级含义如下：

等级设置	含义
AAA _{sf}	信用质量极高，违约风险预期最低，反映了债务得到偿付的能力极强，且该偿债能力受可预见事项的负面影响极小。
AA _{sf}	信用质量很高，违约风险预期很低，反映了债务得到偿付的能力很强，且该偿债能力受可预见事项的负面影响很小。
A _{sf}	信用质量较高，违约风险预期较低，反映了债务得到偿付的能力较强，该偿债能力较更高级别可能更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负面影响。
BBB _{sf}	信用质量良好，违约风险预期目前较低，债务得到偿付的能力充足，但受不利经济环境的负面影响较大。
BB _{sf}	投机，有一定违约风险，特别是当经济环境发生不利变化。
B _{sf}	高度投机，违约风险较高，债务得到偿付的能力受不利经济环境的负面影响很高，但仍保持着有限的安全边际，债务目前能够得到偿付。
CCC _{sf}	违约风险很高。
CC _{sf}	违约风险非常高。
C _{sf}	违约风险极高，违约即将发生或不可避免。
D _{sf}	违约，即本金或利息按照交易文件的约定未得到及时足额偿付。

附录 3：跟踪评级安排

惠誉博华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关于 建鑫 2022 年第八期不良资产支持证券的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中国相关监管机构要求及惠誉博华内部规定，惠誉博华将在“建鑫 2022 年第八期不良资产支持证券”信用评级报告出具后并在优先档证券的存续期内对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惠誉博华将密切关注“建鑫 2022 年第八期不良资产支持证券”的相关信息，对证券兑付情况、资产池信用表现和相关交易参与机构的尽职履责情况进行持续监测，在优先档证券存续期内，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次年起，于每年 7 月 31 日之前出具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如发现本交易出现重大变化，或存在可能对优先档证券信用评级产生重大影响事项时，惠誉博华将就该项进行必要调查并采取必要的评级行动。

惠誉博华的跟踪评级工作依托于主动收集的信息及向本交易相关职能方收集的资料，若惠誉博华认定无法获得有效评级信息，可能会采取撤销信用评级等评级行动。

惠誉博华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16 日



惠誉博华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誉博华”）的信用评级均受限于特定限制和免责声明，请通过以下链接阅读相关限制和免责声明：

<https://www.fitchbohua.cn/E8AF84E7BAA7E5AE9AE4B989>

（一）此外，评级的定义和使用条款、已发布的评级、标准和方法也可通过上述网站获得，惠誉博华的行为准则、保密制度、利益冲突防范制度、防火墙制度、合规及其他相关政策和程序可从该网站的行为准则部分获得。惠誉博华的公开评级和分析可在其网站上 www.fitchbohua.cn 公布，也可以通过包括但不限于惠誉博华出版物和第三方转销商的其他方式公布。

（二）本次信用评级结果的有效期为本期债项的存续期；在有效期内，该信用评级结果有可能根据惠誉博华跟踪评级的结论发生变化。惠誉博华可自行决定提高、降低评级或将发行人置于评级观察或撤销评级。

（三）除因本次评级事项惠誉博华与发行人构成委托关系外，惠誉博华、评级人员与发行人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四）惠誉博华依赖其从发行人、承销商及其认为可信的其他来源获得的事实信息出具评级报告。惠誉博华与评级人员已履行了实地调查和诚信的义务，根据其评级方法对相关信息进行了合理调查，并通过其他能够获取的独立信息来源对相关信息进行了合理验证，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惠誉博华的调查方式和第三方验证范围取决于受评证券及其发行人、受评证券的发行要求与惯例、相关公开信息能否获得及其性质、能否接触发行人及其顾问的管理层、能否获取审计报告、商定程序文件、评估报告、精算报告、工程报告、法律意见和第三方提供的其他报告等既有第三方验证、能否获取独立适格的第三方来源及其他各类因素。无论调查还是验证，都不能完全确保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最终由发行人及其顾问对其向惠誉博华所和市场提供的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性负责。

（五）信用评级报告中对财务和其他信息的评级和预测具有内在的前瞻性，并包含对未来事件的假设和预测，而该等假设和预测本质上无法作为事实加以验证。因此，尽管对当前事实进行了验证，评级和预测仍可能受到在评级或预测发布或确认时未能预料到的未来事件或条件的影响。

（六）信用评级报告中的信息均按其“原本的形式”呈现，不含任何形式的直接或间接的声明或保证，惠誉博华不对报告或其任何内容能够满足报告接收方的任何要求作任何声明或保证。

（七）信用评级报告的评级结论是惠誉博华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因发行人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八）惠誉博华评级是对一种证券的信用的评价。惠誉博华的这一意见和报告是根据我们不断评估和更新的既定标准和方法编写的。评级结果和报告是惠誉博华的集体工作成果，没有任何个人或团体单独对评级结果或报告负责；信用评级报告中的分析师姓名仅用于联络，分析师个人不对报告中融入的分析师个人观点负责。

（九）惠誉博华出具评级报告时，必须依赖专家工作，包括独立审计师对财务报表的意见，以及律师对法律和税务事项的意见。

（十）除非信用评级报告特别提及，本评级不涉及除信用风险之外可能导致损失的其他风险。

（十一）惠誉博华不参与任何证券的发行或出售。信用评级报告不是招股说明书也不是发行人及其代理人收集、核实并提交给投资者的与证券销售有关的信息的替代品。信用评级报告仅为对发行人信用状况的评价和认定，仅用于相关决策参考；评级并非某种结论、建议等，并非推荐或建议购买、持有或出售任何证券的建议，惠誉博华不提供任何形式的投资建议。惠誉博华建议，报告接收方如有投资需求，可先自行进行独立财务、法律、会计及税务咨询。评级不对市场价格的合理性、任何证券对特定投资者的适用性或任何证券相关款项的免税性质或可征税性作出评论。报告接收方使用信用评级报告时，自行承担所有风险。惠誉博华不对任何依赖或不依赖于信用评级报告的承销、信贷、贷款、购买、战略或投资决策承担责任。

（十二）惠誉博华可从发行人、承保人、担保人、其他债务人和承销商处就评级收取评级费用；惠誉博华可能向受评实体或其相关第三方提供了其他获准提供的服务。

（十三）所有惠誉博华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均为合著作品；信用评级报告的版权由惠誉博华所有，未经惠誉博华书面许可，任何人不得复制、发布或转载报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十四）惠誉博华不属于获得美国“全国认可的统计评级机构”（NRSRO）资质的评级机构，信用评级报告的评级系根据惠誉博华在中国专用的信用等级体系授予，系惠誉博华对发行人相对于中国境内其他发行人的整体信用或对特定债务的偿债能力及偿债意愿的意见，并提供在中国境内信用风险的排序，而非根据惠誉评级公司

（Fitch Ratings, Inc.）全球评级等级所授予的评级，不可也不应被视为或不实表述为“惠誉评级等级体系下授予的评级”，或者作为“全球评级等级体系下授予的评级”而加以依赖。惠誉博华及其任何关联方不对违反上述声明使用惠誉博华的评级所产生的任何损失负责。